2021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形式审查表

为保证您的项目顺利通过初审，请您花费少量时间，务必逐项审阅，在符合形式审查内容要求的“□”处打√，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符合审查内容的“□”处打×。该表由申请人签字后与《申请书》纸质材料同时交所在单位科研秘书。

|  |  |  |  |
| --- | --- | --- | --- |
| 1 | **全部类型项目均通过ISIS系统在线撰写** | | □ |
| 2 | **限项检查**  a申请人（不含参与者）同年只能申请1项同类型项目。  b具有高级职称人员，申请和承担项目（均含参与）总数限为2项，作为主要参与者正在承担的 2019 年（含）以前批准资助的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2020 年（含）以后申请（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和批准（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项目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  c具有中级及以下专业技术职称（同时未获博士学位）的申请者，必须有两名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作为申请人和在研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数合计限为1项。  d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限获资助1次，已获资助者不得再次申报此类项目。  e通过不同依托单位申请和承担项目，其申请和承担数仍然适用于本限项申请规定。  F 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的项目数合计限为1项；作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在结题当年可以申请面上项目。在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项目研究工作的前提下，作为主要参与者申请或者承担各类型项目数量不限，但累计年工作时间不超过12个月。不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晋升到高级职称后，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的项目计入限项范围，作为参与者正在承担的项目不计入限项范围。  g除特别说明外，申请当年资助期满的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 | | □ |
| 3 | **资助政策**  a2019、2020年度已经连续2年申请面上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含初审不予受理的项目）申请人，2021年暂停本年面上项目申请资格。  b博士后研究人员：正在博士后流动站内从事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申请科学基金项目，需要由依托单位提供书面承诺，保证在获得项目资助后延长其在博士后流动站的期限至项目资助期满；或者是出站后继续留在依托单位从事科学研究。每份申请的书面承诺由依托单位盖章后附在纸质申请书后一并报送。否则，自然科学基金委不受理在站博士后人员的项目申请。  c上年度获得资助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不要申请同类型科学基金项目。 | | □ |
| 4 | 在填写青年/面上/重点项目申请书时，已根据要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和研究内容，选择科学属性，并在申请书中阐明了选择该科学问题属性的理由。 | | □ |
| **申请人资格审查** | | | |
| 5 | 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或者有2名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在读研究生（学生）不得申报（不含已工作、在职攻读研究生）。  特别提醒：**在职研究生申请者**除了需提供导师同意函之外，还需特别注意在文中撰写时要表述为**“在职攻读博士（或硕士）学位”或“在职博士（或硕士）”**，不能写成“在读博士（或硕士）或“博士（或硕士）在读”。 | | □ |
| 6 | a申报**青年基金项目**没有超龄(男性为1986.1. 1后出生，女性1981.1. 1后出生)，且未曾获得过青年科学基金或小额青年项目资助。  b申报**海外学者合作研究基金**没有超龄(为1971.1.1后出生)。 | | □ |
| **基本信息（简表）** | | | |
| 7 | **申请人信息**  a**依托单位：郑州师范学院**  b所在院系所：XXX学院（系、所）  c在系统填写申请人信息，申请书自动提取生成申请人简历。 | | □ |
| 8 | **合作单位**  a合作单位数不得超过2个。  b境外人员**被视为以个人身份参与**项目申请。但须有本人亲笔签字或通过信件、传真等本人签字的纸质文件，说明本人同意参与该项目申请且履行相关职责（授权委托书或知情同意书），作为附件随纸质申请书一并报送。 | | □ |
| 9 | **研究期限**  **青年基金**研究期限为2022.1.1-2024.12.31 (3年期)  **面上项目**研究期限为2022.1.1-2025.12.31 (4年期)  **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河南联合）**研究期限为2022.1.1-2025.12.31 (4年期) | | □ |
| 10 | **申请代码**  2021年度实行全新二级申请代码体系，应根据申请的具体研究内容选择相应的申请代码，应选择到最后一级，**申请代码1**是自然科学基金委确定受理部门和遴选评审专家的依据，申请代码2作为补充。代码的选择一定要仔细参照《指南》规定，学科代码选择若不对资助专业方向，基金委将不予受理！ | | □ |
| 11 | “**资助类别**”选择应准确无误。 | | □ |
| 12 | **亚类说明**  不同项目类型“亚类说明”必须按《指南》和申请书上的明确要求来决定是否填写，不得自主随意（明确要求填写的必填，未要求填写的不得填！）。 | | □ |
| 13 | 申请人、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证书日期为准） | | □ |
| 14 | **项目组成员**  如有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包括在职研究生，但不包括境外人员），其所在单位即被视为合作研究单位，应在〔合作单位信息〕中填写相关信息。注意以下事项：  a 项目组成员尽量做到教授、副教授、讲师均衡，确保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工作单位、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  b年工作时间参考：项目负责人8～10个月；参与人4～8个月；研究生6～10个月  c 项目组成员职称填写时务必注意：以**学生身份**参与的，其“职称”一栏应填写“博士生”或“硕士生”，相应的“学位”一栏应填写“硕士”或“学士”。以**教师身份**参与的，即使目前正在职攻读学位，在“职称”一栏也应填写其本人目前的职称情况“教授”或“副教授、讲师、助教等”，相应的在“学位”一栏，准确填写已经获得的最终学位情况，而不能填写“在读博士”等其他信息。  d项目组成员单位为法人单位（二级单位、二级学院等无效）。  e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是否存在同年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有则列明所涉及人员的姓名，申请或参与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单位名称、上述人员在该项目中是申请人还是参与者，并说明单位不一致原因）；是否存在与正在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有则列明所涉及人员的姓名，正在承担项目的批准号、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起止年月，并说明单位不一致原因）。  **注：申请书提交后基金系统会自动发给参与人员确认邮件，是否确认该邮件不做必须要求。** | | □ |
| 15 | **经费预算（申请经费分为直接经费与间接经费）**  《指南》列出的资助强度：为直接费用；申请人只需填报直接费用部分，间接费用及项目申请经费在申请书中自动生成。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经费决算表“备注（计算依据与说明）”已全部填写申请人只编报直接费用预算。  **直接经费**预算数据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面两位**。面上项目预计平均资助强度60万元/项，青年科学基金固定金额24万元/项；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重点项目）平均资助强度约为260万元/项。**  **直接费用各科目均无比例限制**，申请人应根据项目研究需要据实编报。直接费用：直接费用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包括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及其他支出。**设备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注：设备购置费，影响间接费用的核定。不能列支常规、通用仪器设备、办公及生产设备等**。**材料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等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不能列支通用的办公材料、办公用品。测试化验加工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依托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及加工等费用。**燃料动力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为了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研究工作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赴港澳台、外国专家来华及港澳台专家来内地工作的费用。**本科目不超过直接费用的10%的，不需要提供预算测算依据**。**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不能列支通用的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普通手机、电话通信费、网络费用、专利维护费用**。**劳务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费用，以及项目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费用。**专家咨询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其他支出：**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支出。  项目有合作研究单位的，若涉及到将经费外拨到合作研究单位，则应提供合作研究协议及合作方的经费预算，以免项目立项后外拨经费无法转账。  **经费预算**须合理，若某科目前面有列支，其后的**备注栏必须填写详细的文字说明。**  **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对各项支出的主要用途和测算理由及合作研究外拨资金、单价≥10万元的设备费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间接费用**：间接费用是指依托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用于补偿依托单位为了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有关管理费用，以及绩效支出等。绩效支出是指依托单位为了提高科研工作的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  **特别注意:“设备购置费”影响项目间接费用的核定，不能列支常规、通用仪器设备、办公及生产设备等；“材料费” 不能列支通用的办公材料、办公用品；“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不能列支通用的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普通手机、电话通信费、网络费用、专利维护费用；“劳务费”计算时，建议硕士研究生的补助不超过500元/月；“专家咨询费”参照《关于印发<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7〕128号）规定执行。** | | □ |
| **报告正文部分** | | | |
| 16 | a下载系统中报告正文“word模板”填写，正文部分无遗漏，内容真实规范。**不能删除“报告正文”，不能删除正文提纲各标题及后面括号中的蓝色说明字体。**  b 正文合理增加小标题，层次分明，注意字体、字号、全角、行/段间距的一致性，力求清晰美观。合理利用颜色、加粗、下划线等突出重点，使专家方便审核申请书。 | | □ |
| 17 | a创新点要一目了然，不可过多。  b**年度研究计划时间须与基本信息表研究期限一致。**  c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应是关键的科学或技术问题，要准确恰当。  d可行性分析合理，从理论可行、方法、技术等方面进行论证。学术角度要突出工作基础、参加人员和条件平台的保障优势等方面。  e研究基础与工作条件，申请者与项目组成员的相关研究基础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条件；合作研究单位的互补支撑情况；可以附初步研究结果。 | | □ |
| 18 | 立项依据参考文献书写规范  a主要参考文献包括国内、外的关键性研究工作及申报者和项目组的研究工作；  b尽可能引用近几年（如2018年以来）的文献；  c如实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等。 | | □ |
| 19 | 申请人简介：应如实、详细地填报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的个人简历、获各类项目资助情况以及发表学术论文情况。  a下载简历模板，按标题提示要求填写个人简历：含受教育经历和工作简历等（**写到年和月，注意时间衔接，按时间倒序撰写）。简历中硕士、博士、博士后阶段的导师姓名一定要写**。  b各类项目资助情况：应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承担的内容、获得基金资助及执行与结题情况。  c 5篇以内代表性论著情况要求**列出全部作者姓名**（按照论文发表时作者顺序）、论文题目、杂志名称、发表年代、卷期以及起止页码（摘要论文、会议论文等请加以说明）；按照提示要求进行准确标注**第一作者**和**通讯作者**；**投稿阶段的论文不要列出**。  d 10篇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参照相关提示要求进行。  e期刊论文或会议论文：期刊论文要求按照第一作者论文、通讯作者论文、既非第一作者又非通讯作者论文3部分分别列出，所有共同第一作者均加注上标“#”字样，通讯作者及共同通讯作者均加注上标“\*”字样，所有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中本人姓名加粗显示。期刊论文应按照论文发表时作者顺序列出全部作者姓名、论文题目、期刊名称、发表年代、卷（期）及起止页码。会议论文应按照论文发表时作者顺序列出全部作者姓名、论文题目、会议名称(或会议论文集名称及起止页码)、会议地址、会议时间。所有共同第一作者均加注上标“#”字样，通讯作者及共同通讯作者均加注上标“\*”字样。投稿阶段的论文不要列出。对于出现作者不全、排序和标注不实的申请将以学术不诚信问题对待。  f 发明专利与获奖情况：授权发明专利请列出发明人，专利名称，授权时间，国别，专利号；获得学术奖励请列出获奖人（获奖人排名/获奖人数），获奖项目名称，奖励机构，奖励类别，奖励等级，颁奖年份（所有获奖人名单附后）。 | | □ |
| 20 | 承担科研项目情况：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正在承担的科研项目情况，包括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要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 | □ |
| 21 | 完成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  a申请人没有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在该栏目填“无”；  b申请人负责的前一个已结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项目名称、批准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均应详细说明，并须另附该已结题项目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的详细目录。 | | □ |
| **附件** | | | |
| 22 | 非高级职称且无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有两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同行专家推荐信，推荐者亲笔签字，**并必须注明单位、专业和职称。** | | □ |
| 23 | 在职研究生申报的，需要提供导师签字的同意函（说明申请项目与其学位论文的关系，承担项目的工作时间和保证，**并注明推荐者的职称、专业**），导师尽量不作为项目组成员。若又不具高级职称者，不能用导师同意函同时兼用作两位高级职称同行专家推荐信之一。 | | □ |
| 24 | **有境外人员参加的项目：**提供国际合作协议书或境外人员的知情同意书。不能同时以境内、境外两种身份申请和参与项目。 | | □ |
| 25 | 同行专家推荐信等附件材料除需扫描电子版上传之外还需在纸质版中附上原件。 | | □ |
| 26 | 管理学部特殊要求：已获得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颁发的《结项证书》、2021年度作为申请人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G字头申请代码）项目的，应在提交的申请书后附《结项证书》复印件，且**复印件加盖依托单位法人公章。** | | □ |
| **其它注意事项** | | | |
| 27 | 申请阶段实行无纸化，待申请批准后提交申请书签字盖章页。在申请阶段，申请人已自行打印申请书，并逐项核对，确保申请人、参与人、合作单位信息准确无误。 | | □ |
| 28 | | 为防范学术不端行为，避免重复资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将通过计算机软件对申请书内容进行比对，特提醒申请人注意：  a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向同一个科学部或不同科学部申请不同类型项目的资助.  b受聘于一个以上委托单位的申请人，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通过不同依托单位提出申请。  c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以不同申请人的名义提出申请。  d不得将已获得资助项目，向同一科学部或不同科学部提出重复资助申请。 | □ |
| 29 | | a不得同一年度同时申请国家自然基金和国家社科基金，有国家社科基金在研者不得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b申请人同年申请不同类型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列明同年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信息，并说明与本项目之间的区别与联系。 | □ |
| 30 | | **申请人保证所提交的申请人、主要参与人及合作单位的信息及材料真实、准确，无伪造和提供虚假信息，并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负责。**  **注**：自然科学基金委将通过计算机软件对申请书内容进行比对，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违反以上相关要求和承诺的，一经发现，自然科学基金委将按照《条例》和《指南》等规定，视情节轻重予以相应处理；对涉嫌伪造、篡改、抄袭剽窃，以及研究成果存在委托“第三方”代写或代投、同行评议造假等科研不端行为的，将移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予以调查与处理。 | □ |

**注：**以上审核要点如有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或《2021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等有冲突的，以《条例》和《指南》等为准。

本人已详细阅读并领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关于2021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注意事项的通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等相关文件、2021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相关申报要求、所申报学部、科学处的要求，并对照2021年基金项目申请书填写注意事项及本《形式审查表》对申请书进行了逐项自查和修改完善。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